

农业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农机管【2017】7号

农业部农机化司关于组织开展双季稻区“补短板促机插” 集中示范服务活动的通知

湖南省、江西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北省农机管理局，农业部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专家指导组，各有关单位：

发展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直接关系主产区水稻产能稳定、成本降低、规模经营主体培育及市场竞争力提升。双季稻区水稻种植环节机械化，是目前我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最大短板，正处于攻坚克难的关键期。当前，春耕生产已经开始，早稻育插秧也即将全面启动。为贯彻今年全国农业机械化工作会议及全国春管春耕工作会议精神，促进水稻全程机械化水平加快提升，我司拟采取部省共促、主产省联动、政企推专家大户互动的形式，近期组织开展双季稻区“补短板促机插”集中示范服务活动（以下简称“活动”）。

一、活动主要目标

在主产区早稻及晚稻育插秧关键农时，以双季稻种植大县为主体，以规模种植大户、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为主要对象，开

展“补短板促机插”集中示范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农机管理部门、推广机构、骨干企业、专家团队、新型经营服务主体联动共促作用，通过“五个一”系列活动（发布一个技术指导意见、举办一次现场观摩培训、进行一次专家指导服务、提出一个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开展一次集中宣传），达到示范装备技术、找准瓶颈问题、明晰路径措施、推广典型模式、营造良好氛围的效果，以种植机械化的突破，带动双季稻区全程机械化水平加快提升。

二、活动主要任务

（一）发布一个技术指导意见。农业部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专家指导组于3月中旬、6月中旬，分别发布针对早稻、晚稻生产的全程机械化技术指导意见，供各地参考应用。有关省市县应结合实际，完善细化并及时发布“本土化”的技术指导意见，通过各类媒体或“明白纸”等形式，让更多农户知晓。

（二）举办一次现场观摩培训。各省农机管理部门应动员引导双季稻种植大县及近年部省级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县，于4月份或7月份举办一次种植机械化作业现场观摩演示和技术培训。各县结合本地技术推广重点，以辖区内种植大户、农机服务组织为主要对象，因地制宜示范培训轻型标准化育秧、机插秧、钵苗行栽、有序抛秧、机械化栽植同步侧深施肥、高效植保、产地烘干等新装备新技术。鼓励农机骨干产销企业自愿参与作业现场观摩活动，采取大户试用、租赁等形式，推介先进适用机具。

（三）进行一次专家指导服务。各省农机管理部门与农业部

专家指导组及本省专家团队对接，邀请专家到各种植大县参加培训授课、技术咨询、座谈交流等指导服务，支持专家与各县“结对子”，建立长期指导联系。引导各级农机推广机构技术骨干深入种植机械化薄弱乡村，建立“分片包户”机制，对重点大户长期跟踪服务，直至形成自主运用机械化种植技术的能力和习惯。

（四）提出一个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各级农机管理部门应组织技术力量到各典型区域深入调研“接地气”，切实找准制约水稻全程机械化尤其是种植机械化发展的难点瓶颈所在，探索解决突出问题的可行路径。以促进水稻规模种植户节本增效、降低风险、周年高产为主要目标，分区域研究提出作物品种、种植制度、经营规模、装备技术等相互适应、集成配套的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在各类规模经营服务主体中推广应用。

（五）开展一次集中宣传。各地应通过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明白纸、互联网、手机微信等媒体形式，面向重点农户宣传机械化育插秧等技术效果、本土化的技术指导意见和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并做好答疑解惑、舆论引导，不断提高宣传的生动性、针对性、实效性。要注意发现挖掘基层的好经验好做法，组织媒体深入采访，把先进典型总结好宣传好，影响带动地区间相互学习借鉴。中国农业机械化信息网、中国农机化导报开辟专栏，集中报道各地工作进展和成效。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有关省农机化主管部门要增强提升水

稻种植机械化水平紧迫性、重要性的认识，精心做好活动的组织动员工作，以此次活动为平台，多措并举加快补短板步伐。请湖南省、江西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北省农机局分别确定一名负责此项工作的处级干部，以及明确有意向“举办一次现场观摩培训”等系列活动的县区名单、活动时间，以上信息于3月20日前传真报送我司，方便工作联系及专家组对接、媒体采访宣传。

（二）加强信息报送。各地应通过简报、信息、新闻素材等形式，及时将工作进展动态及先进典型报送我司及有关行业媒体。请湖南省、江西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湖北省农机局于4月30日前，总结本省区有关活动成效，形成1200字左右的文字材料报送我司。在晚稻育插秧农时举办的有关活动成效总结，于7月30日前报送。对于此次活动组织力度大、工作效果好的先进县区，我司将以适当形式给予宣传表扬，各省区可将之纳入部级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优先支持范围。

联系人：1. 农业部农机化司生产管理处 段冬冬；电话：010-59193190，59193308（传真）。邮件：njhsglc@agri.gov.cn。
2. 农业部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专家指导组秘书处（农业部农机推广总站推广一处） 周磊；电话：010-59198624。

农业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17年3月3日